# 大衛一敬畏神的人

撒母耳記下 24章 (歷代志上21章)

莊祖鯤 牧師

# 前言

這一章是撒母耳記中有關大衛生平的最後一段記載,那時大衛已經晚年了,人生也經過了許多風浪。但是他又犯了一件重大的錯誤,就是去數點以色列人的人數。這雖然是一件看來單純的事件,卻有許多複雜的經文問題,及重要的神學觀念,值得我們仔細思考。

# L. 大衛犯罪(24:1-9)

- 1. 神向誰發怒?祂為何發怒?
  - 經文明確地指出神不是向大衛發怒,而是向以色列人。但神爲何「又向以色列人發怒」?聖經沒有給我們直接的答案,最可能的原因是許多以色列人曾參與了押沙龍的叛亂(15-18章)及示巴的叛亂(20章)。這種對受膏之君的反叛,就是對神的背叛。

#### 2. 這個錯誤是誰的責任?大衛?撒旦?還是神?

- 撒母耳記下24:1說是「神激動大衛」去數點百姓,但是歷代志下 21:1卻說是「撒旦激動大衛」去做這件事。到底是誰主動?
- 「撒旦」這個字在舊約中只出現過三次,在約伯記第一章看來, 撒但是「控告者」,牠的角色是神容許的,卻在神的限制之下。

#### 3. 數點百姓有何罪?為何大衛受罰?

- 從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記載來看(民1:2-3;26:2),數點百 姓本身不應該算是犯罪。
- 大衛數點百姓的動機是爲了知道自己的武力有多少,因爲他要知道自己有多少人可以「拿刀」。所以他的動機是要炫耀自己的武力,也是想倚靠自己而不依靠神,約押也看出來了(代上21:3)。
- 以色列的男丁到底總數是八十萬(撒下24:9)?還是一百一十萬(代上21:5)?有人認爲其差別是因爲撒母耳記沒有加上十二支正規軍,共計二十八萬八千人(代上27:1-15)所致。何況便雅憫支派還沒算(代上21:6),總數也沒有數完(代上27:24)。

## Ⅱ. 大衛認罪(24:10-17)

- 大衛共有兩次的認罪(v.10,17)。首先他是因良心自責而認罪的,此外他也承認自己的愚昧,並求神不要歸罪於百姓,而願意自己承擔。這些都顯示出大衛雖然有軟弱,卻仍是敬畏神的人。
- 大衛之所以選擇三天的瘟疫,而不是飢荒或戰敗,是因爲他寧可落在「有豐富憐憫的神」手中。可見他對神的認識與信心。
- 其實神是在大衛再度認罪與獻祭之前,就已經下令天使停手了。這表示神的恩慈,因爲祂「後悔不降所說的災」(約拿書4:2)了。

## Ⅲ. 大衛築壇獻祭贖罪(24:18-25)

- 撒母耳記下24:24說大衛以五十舍客勒銀子買了「亞勞拿的禾場」, 但是歷代志下21:25卻說大衛以六百舍客勒金子買了「那塊地」。因 爲「那塊地」不僅包括亞勞拿的禾場,還包括整個耶路撒冷山頭, 也就是今日所謂的「聖殿山」,舊約常稱之爲「錫安山」。
- 所以,雖然大衛犯了罪,但是因著大衛的認罪,神不但赦免了他, 也藉此指示大衛將來要建聖殿的地點(代上21:31)。也就是說,我們 所犯的錯誤,若經過正當的程序(即認罪悔改),卻可以轉爲祝福。
- 大衛不肯用「白得之物」(cost me nothing)作爲燔祭(v.24),這個屬 靈的原則提醒我們:真正的奉獻必然是會讓我們「心疼」的,是要 付代價的。

## 結論

#### 討論問題:

- (1)既然神容許撒旦試探我們,當我們在試探中跌倒時,我們仍需要爲所犯的 錯誤負責任嗎?爲什麼?
- (2)大衛的坦然認罪給我們什麼榜樣?我們自己的認罪態度是如何呢?請分享。
- (3)大衛拒絕以「白得之物」來獻祭,而我們在奉獻時(無論是金錢、時間或其他),是否會與神斤斤計較呢?